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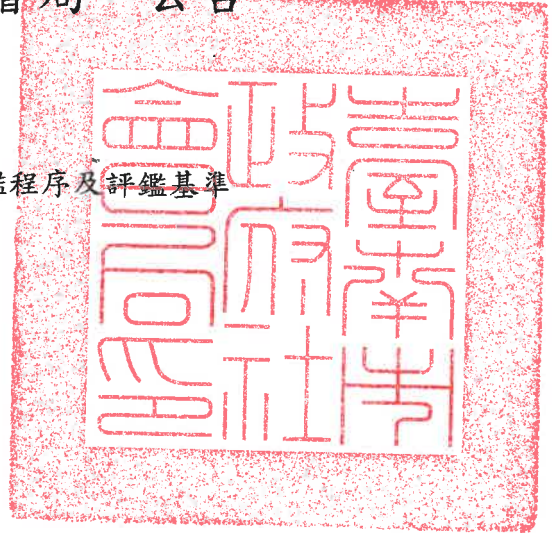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照字第1120294105A號

附件：臺南市居家式、社區式長期照顧機構評鑑程序及評鑑基準



主旨：公告「112年度臺南市居家式、社區式長期照顧機構評鑑程序及評鑑基準」

依據：依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39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112年度臺南市居家式、社區式長期照顧機構評鑑程序及評鑑基準」如附件。
- 二、本案另登載於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網站 (<https://lrc.tainan.gov.tw/menu.asp?m=20211229192127412>) —長照服務（照管中心）—長照2.0—評鑑專區—長照機構。

局長盧禹璉